

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创建 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2023年1月，我市获批“十四五”期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创建城市。为高质量推进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创建，圆满完成创建任务，现制定《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创建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全面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推动城市公共交通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生态盐城、幸福公交”人民满意优质公交，为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盐城现代化建设新篇章提供坚实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统筹考虑，分步实施。根据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建设要求和创建任务轻重缓急，细化分解建设任务和建设时序，做好任务落实推进，确保按计划完成创建工作。

（二）问题导向，突破难点。紧扣制约公共交通发展的瓶颈问题，抓住重点、突破难点，不等不靠、统筹推进，做到早布置、早上手、早实施，赢得创建工作主动权。

（三）部门联动，融合高效。打破跨行政区、跨方式壁垒，加强部门融合和分工协作，发挥组合效益，共同构建公共交通多样化体系和运输服务“一张网”。

（四）落实责任，强化考核。细化落实创建指标和建设任务责任主体，建立年度考核制度，指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市政府年度考核事项。

三、工作目标

（一）总体目标

根据《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管理办法》，系统全面提升城市公共交通发展水平，健全公交管理制度，完善公交发展保障要素，推进“公交+慢行”网络融合，构建中运量公交为骨干、常规公交为网络、特色公交为辅助、慢行交通为延伸的公共交通体系，打造“层次分明、功能完备、一体衔接、城乡统筹”盐城特色公交示范样板，实现创成国家公交都市目标。

（二）具体目标（到创建期末）

1. 硬件设施方面：城市公共交通站点500米覆盖率100%，万人城市公共汽电车保有量17标台以上，新增和更新新能源城市公共汽电车比率100%，新增和更新低地板及低入口城市公共汽电车比率60%以上，城市公交专用道设置率10%以上。

2. 安全运营方面：城市公共交通行车责任事故死亡率低于0.02%，城市公共交通投诉处理完结率100%，城市公共汽电车港湾式停靠站设置率19%以上，城市公共汽电车进场率100%。

3. 乘车便捷方面：城市公共交通乘客满意度90%以上，城市公共交通正点率94%以上，早晚高峰时段城市公共交通拥挤度低于50%，早晚高峰时段城市公共汽电车平均运营时速20KM/H，城市公共汽电车来车信息实时预报率100%，无障碍城市公共汽电车站台设置率26%以上。

4. 要素保障和发展特色方面：城市公共交通企业职工工资收入水平100%以上，城市公共交通运营补贴补偿到位率100%，城市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50%以上，绿色出行比例75%，中运量占公共交通客运量比例33.5%以上，全域公交线路条数达25条。

四、重点任务

（一）政策机制建设

1. 健全创建机制。细化落实《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创建实施方案》，制定相关实施细则，有序推进我市创建任务完成。制定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综合考核制度，提升创建工作实施成效。建立城市公交发展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和小组会议，加强政府各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成立城市公共交通乘客委员会，扩大社会监督效应，拓宽意见收集渠道。（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管局、市文广旅局、市体育局、市国资委，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具体任务分

工详见附件，下同)

2. 编制专项规划。研究“十四五”盐城公共交通发展重点思路和目标，组织编制《盐城市“十四五”公共交通专项规划》，编排“十四五”期间盐城公共交通发展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编制公交线网规划方案，明确公交线网发展方向。编制公交场站综合开发利用方案，明确包括公交枢纽站、公交首末站、公交停保场等各类公共交通场站的用地规模，推进公交场站用地综合开发。编制大丰区公交场站建设规划，研究制定公交场站布局思路和目标，合理规划布局公交场站。(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大丰区人民政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完善行业政策制度。完善公共交通运营补贴政策，明确补贴来源及补贴考核办法。建立市、区两级财政分摊机制，落实资金投入到位措施，确保资金扶持持续稳定。完善城市公共交通应急预案，每年至少开展1次应急演练。建立公交行业服务质量和运营安全评价报告机制，每年开展1次公共交通服务质量监测，持续提升公交服务质量。健全城市公共交通投诉处理制度，提高投诉处理完结率，持续提升城市公共交通乘客满意度。(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交投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快速公交提质

4. 有序推进SRT建设。稳定运营SRT一号线。研究编制SRT线网规划和建设规划，优化完善BRT(SRT)站台工程。进一步

发挥SRT虚拟轨道交通示范引领效应，带动盐城虚拟轨道交通产业发展。（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推动BRT快速公交建设。结合城市快速路建设，同步建设BRT快速公交，提升BRT运营效率，深化快速公交与SRT、常规公交线网的一体化融合发展。推进青年路高架西延BRT线网优化，建设高架地面系统BRT线路H3（东环路-黄海路-范公路-青年路）、H4（西环路-黄海路-范公路-青年路），加快完善“环形+放射”的公交快速走廊。（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 科学建设公交专用道。积极推进公交专用道建设，促进公交专用道成环成网。推进海洋路（开放大道以东段）、盐渎路、开创路等路段设置路侧专用道，实现城市公交专用道设置率达10%以上，公交专用道里程达170公里以上。（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市公安局、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7. 优化公交信号优先系统。优化公交专用信号灯和信号相位设置，实现公交车辆优先通行，提高公交车的运行速度。推进青年路、解放路等BRT主廊道拥堵节点公交信号优先系统评估应用。（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加强公交专用道监管。规范设置公交专用道标志标线、借道区等，引导车辆规范有序通行。严管违法占用公交专用道行

为，利用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公交车车载监控设备等，加大对违法占用公交专用道行为的查纠力度。（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公交线网优化

9. 建立线网优化调整机制。根据城市居民出行特征、现有线路运营状况以及城市客流需求预测等指标，建立公交线网优化评估机制，确保线网长度、重复系数、覆盖率、客流实载率更加科学。（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科学优化公交线网。结合SRT一号线优化和H3、H4环线的建设，优化调整公交线网，持续完善SRT、BRT、常规公交、特色公交线网体系。每年新增优化调整公交线路5条以上。（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完善微循环公交体系。在公交服务覆盖薄弱地区开通微循环公交，满足片区内乘客短途出行需求，有效衔接干线公交，方便群众换乘，增开袁河家园、新景华城、大洋湾安置房等社区巴士，新增优化调整5条以上微循环公交线路。（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有序发展定制公交。服务市民群体出行需求，重点面向学校、企事业单位、工业园区等潮汐性大客流量区域，新增优化10条以上定制公交线路。以乘客需求响应为主，创新公交出行服务，重点面向出行距离在5-15公里的个性化出行群体，探索线上定制共享巴士业务。（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

责)

13. 巩固提升全域公交服务质效。深化全域公交运营质效评估，着力构建层次分明、功能互补、一体衔接的城乡公交一体化服务体系和以高铁枢纽为核心的城乡换乘体系，持续提升“一站式”出行服务品质。新增10条全域公交线路，实现各县（市）县城到乡镇公交通达全覆盖，高铁枢纽公交通达全覆盖。（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加快毗邻公交发展。加快毗邻地区间公交线网相互融合和互联互通，实现公交站点同台换乘和无缝对接，新增优化调整5条以上毗邻公交线路，打破区域壁垒，加快推进毗邻地区公交发展。（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公交场站建设

15. 完善公交场站布局。推进先锋大岛公交停车场、原华建物流园停车场、新兴公交停车场、西北片公交停车场、开发区新都路东公交首末站等场站设施建设。完善大丰区公交场站设施，推进城东新区公交枢纽建设。（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推进公交站台建设。持续推进无障碍公交站台及港湾式站台建设，结合便民站台改造及站台新建，新改建无障碍公交站台100座以上，实现无障碍城市公共汽电车站台设置率提升到26%以上，提升适老化出行环境。新改建的城市主干道同步建设

港湾式公交站台，其他有条件的非港湾式公交站台逐步改造为港湾式站台，实现港湾式站台设置率提升到19%以上。（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完善公交场站配套充电设施。建成200根以上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实现社会车辆、巡游出租和公交车辆重点充电场站共建共享。（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市工信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智慧公交应用

18. 完善公交安全监管系统。建设完善高度集成的安全管理系统，实现车辆、站台、场站等治安防范重要部位按照规定设置视频监控系统、应急报警等装置，全面、准确地接入动态运营数据，有效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提高安全服务监管效能。安装车载设备，实时检测识别驾驶员异常驾驶行为，联动后台实时记录预警，规范司机驾驶行为，关爱司机身心健康。（市交投集团、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9. 推进智慧公交装备建设。推进公交智能化监控、服务查询、交叉口信号机综合分析等智能系统建设，实现乘客、车辆、场站以及交通环境要素之间的互动共享。建设基于牌照识别、感应定位等技术信息管理系统。（市交投集团、市公安局、市交通

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提升乘客出行信息服务能力。加快城市主要客流走廊公交电子站牌建设,新改建50个电子站牌,提升公交出行服务水平。探索整合优化“掌上公交”、“我的盐城”等APP,进一步完善公共交通出行信息查询与发布系统。(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住建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绿色出行提质

21. 提升公交运能。严格执行公交车辆运营年限规定,加强车辆更新力度,优化公交车车型标准,在主线、干线等客流量较大的线路上选择大容量公交车型,在支线、微循环线等客流量较小和老城区内道路条件受限的线路上选择小微型公交车型。“十四五”期购置纯电动公交车400辆,新增和更新新能源城市公共汽电车比率达100%,新增和更新低地板及低入口公交车比率达到60%以上。(市交投集团、大丰区人民政府、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2. 继续推进慢行环境治理工程。每年新建30公里绿道、健身步道,持续提升绿色交通出行环境。推动公交站点与公共自行车站点融合,打造一体化绿色出行换乘体系。(市住建局、市体育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 从业人员保障

23. 提高公交企业员工待遇。优化薪酬管理办法,完善职工工资增长机制,薪酬支出向一线在岗员工进一步倾斜。持续开展

“520公交驾驶员关爱日”相关活动，提高公交职工责任感和荣誉感。（市交投集团、市人社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4. 提升公交企业员工职业技能。加强对公交驾驶员、车辆维修人员定期培训，探索校企联合培养机制，积极引进、扩充公交一线人员队伍，提升基层员工队伍综合能力。（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市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5. 开展主题宣传活动。继续开展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以及开展绿色出行进学校、进社区等多种形式活动，并依托此类活动培育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运营环境优化

26. 完善交通影响评价制度。严格落实公共交通配套设施建设标准，在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中提出公交、治安设施配建和管理要求，实现城市公共交通设施与项目主体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交通运输部门会同公安、规划等相关职责部门，组织公交配套设施竣工验收。（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公安局、市交投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27. 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健全公交企业安全管理机构，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和规范。督促公交企业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降

低城市公共交通行车责任事故死亡率。（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交投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28. 加强运营服务监督。推动将城市公交运营服务规范、服务质量考核结果作为企业绩效评价、财政补贴资金发放、经营许可管理等方面重要依据。发挥社会监督与民意调查反馈作用，每年定期举办市民见面会、走进公交等活动。（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职能部门要把公交都市创建工作纳入城市发展规划，作为一项重要的民生实事定期专题研究，对照任务分工履职尽责，着力推进各项任务有序完成。充分发挥城市公交发展联席会议机制统筹协调、组织推进和考评考核作用，强化创建工作进度通报、督查考核，确保各项创建工作落到实处、见到实效。每年定期开展国家公交都市创建工作总结评估，编制《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创建工作年度报告》。

（二）加强政策保障。完善创建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相关政策和制度，按照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总体目标，制定公共交通关于路权、财政、用地等方面的实施细则，夯实公交都市创建政策基础。市（区）各级财政统筹做好创建相关资金保障工作，将创建投入纳入公共财政预算体系，鼓励社会资本依法依规参与城市公共交通场站综合开发，落实国家关于城市公共交通有

关税费优惠政策。

（三）加强舆论宣传。通过广播、电视、网络、报刊及自媒体，持续宣传我市公交发展成效，“公交优先”发展理念进一步深入人心。提高群众参与度、关注度，扩大群众对创建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营造浓厚的创建氛围。

- 附件：1. 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创建考核评价指标表
2. 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创建重点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创建考核评价指标表

序号	具体指标	单位	指标类型	责任单位	2022 年	目标值
1	城市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	%	考核指标	市交通运输局	47	≥50
2	城市公共交通乘客满意度	%	考核指标	市交通运输局	85	≥90
3	城市公共交通行车责任事故死亡率	人/百万车公里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市公安局	0.012	≤0.02
4	公共交通站点 500 米覆盖率	%	考核指标	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98	100
5	城市公共交通正点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90.7	≥94
6	早晚高峰时段城市公共交通拥挤度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31.5	≤50
7	早晚高峰时段城市公共汽电车平均运营时速	公里/小时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18.5	≥20

序号	具体指标	单位	指标类型	责任单位	2022年	目标值
8	城市公共汽电车来车信息实时预报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100	100
9	城市公共交通投诉处理完结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	100	100
10	万人公共交通车辆保有量	标台/万人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15.3	≥17
11	新增和更新新能源城市公共汽电车比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100	100
12	新增和更新低地板及低入口城市公共汽电车比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44	≥60
13	城市公交专用道设置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市公安局	7.8	≥10
14	城市公共汽电车港湾式停靠站设置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17.7	≥19
15	城市公共汽电车进场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100	100

序号	具体指标	单位	指标类型	责任单位	2022年	目标值
16	无障碍城市公共汽电站台设置率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24	≥26
17	城市公共交通企业职工工资收入水平	%	考核指标	市交投集团	96.6	≥100
18	城市公共交通运营补贴补偿到位率	%	考核指标	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	100	100
19	绿色出行比例	%	考核指标	市交通运输局	70	75
20	中运量占公共交通客运量比例	%	特色指标	市交投集团	30.4	≥33.5
21	全域公交线路条数	条		市交通运输局	15	25

附件 2

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创建重点任务分解表

序号	项目	序号	项目内容	完成时间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一	政策 机制 建设	1	细化落实《盐城市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创建实施方案》	2023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大丰区人民政府、市交投集团
		2	制定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综合考核制度	2023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城管局、市文广旅局、市体育局、市国资委，市交投集团
		3	建立城市公交发展联席会议机制	2023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自规局、市城管局、市文广旅局、市国资委，市交投集团
		4	建立城市公共交通乘客委员会机制	2023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投集团
		5	编制《盐城市“十四五”公共交通专项规划》	2023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投集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6	编制公交线网规划方案	2023-2024 年	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	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7	编制公交场站综合开发利用方案	2023-2024 年	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序号	项目	序号	项目内容	完成时间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一	政策 机制 建设	8	编制大丰区公交场站建设规划	2024-2025 年	大丰区人民政府	-
		9	完善公交发展政府财政补贴投入实施方案	2023-2024 年	市财政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
		10	完善城市公共交通安全管理制度	2023-2024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安局、市交投集团
		11	完善服务质量考核评价制度	2023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财政局、市交投集团
二	快速 公交 提质	12	研究编制 SRT 线网规划和建设规划	2023-2024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市资规局、市交投集团
		13	优化完善 BRT (SRT) 站台工程	2023-2024 年	市交投集团、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市公安局
		14	高架地面系统 BRT 线路 H3 (东环路-黄海路-范公路-青年路)、H4 (西环路-黄海路-范公路-青年路)	2023-2024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
		15	青年路高架西延 BRT 线网优化工程	2024-2025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
		16	海洋路 (开放大道以东段)、盐渎路、开创路等路侧专用道	2024-2025 年	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市公安局、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

序号	项目	序号	项目内容	完成时间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二	快速公交提质	17	青年路、解放路等 BRT 主廊道拥堵节点的公交信号优先系统的评估应用	2024-2025 年	市公安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
		18	加大公交专用道监管力度、优化公交专用道监管系统	2023-2024 年	市公安局	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投集团
三	公交线网优化	19	建立公交线网优化调整评估机制	2023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
		20	每年新增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5 条以上	2023-2025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
		21	新增优化调整 5 条以上微循环公交线路	2023-2025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
		22	新增优化调整 10 条以上定制公交线路、探索线上定制共享巴士业务	2023-2025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 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23	新增优化调整 10 条全域公交线路	2023-2025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投集团
		24	新增优化调整 5 条以上毗邻公交线路	2023-2025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投集团
四	公交场站建设	25	大丰区城东新区公交枢纽	2023-2024 年	大丰区人民政府	-
		26	先锋大岛公交停车场	2023 年	市交投集团, 亭湖区人民政府	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

序号	项目	序号	项目内容	完成时间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四	公交场站建设	27	原华建物流园公交停车场	2023-2024 年	市交投集团，亭湖区人民政府	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
		28	新兴公交停车场	2023-2024 年	市交投集团，亭湖区人民政府	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
		29	西北片公交停车场	2024-2025 年	市交投集团，亭湖区人民政府	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
		30	开发区新都路东公交首末站	2024-2025 年	市交投集团，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
		31	持续推进无障碍公交站台及港湾式站台建设	2023-2025 年	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市交通运输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公安局
		32	建成 200 根以上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2023-2024 年	市交投集团、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市工信局、市交通运输局

序号	项目	序号	项目内容	完成时间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五	智慧 公交 应用	33	建设完善高度集成的安全管 理系统	2024-2025 年	市交投集团、市 公安局	市交通运输局
		34	推进智慧公交装备建设	2024-2025 年	市交投集团、市 公安局	市交通运输局
		35	新改建 50 个电子站牌	2024-2025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住建局
		36	探索整合优化“掌上公交”、 “我的盐城”等 APP	2024-2025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住建局
六	绿色 出行 提质	37	“十四五”期购置纯电动公交 车 400 辆	2023-2025 年	大丰区人民政府、市交投集团	市财政局、交通运输局
		38	每年新建 30 公里绿道、健身步 道	2023-2025 年	市住建局、体育 局	市交通运输局
七	从业 人员 保障	39	提升公交企业员工福利待遇	2023-2025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人社局、市交通运输局
		40	提升公交企业员工素质，引 进、扩充公交一线人员队伍	2023-2025 年	市交投集团	市交通运输局、市人社局
		41	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2023-2025 年	市交投集团、市 交通运输局	大丰区、盐都区、亭湖区人民政府，盐城经济 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管委会

序号	项目	序号	项目内容	完成时间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八	运营 环境 优化	42	完善交通影响评价制度	2023-2024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公安局、市交投集团
		43	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并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2023-2025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安局、市交投集团
		44	加强运营服务监督	2023-2025 年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投集团